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暨教學輔導教師方案

推動小組組織與任務

104.9.30 修正

代表類別	職掌	姓名	任務
校長	召集人 (當然委員)	王意蘭	1. 負責督導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執行。 2. 召開並主持定期評鑑工作相關會議。
承辦主任	執行秘書 (當然委員)	吳致娟	1. 負責規劃及執行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協調安排評鑑人員及輔導人員。 2. 解決實施過程中產生的各項問題。
承辦組長	當然委員	黃鈴惠	1. 負責協助規劃及執行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協調安排評鑑人員及輔導人員。 2. 協助解決實施過程中產生的各項問題。
教師會代表	推動委員	李天德	1. 負責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小組會議審議推動計畫、評鑑人員及各項評鑑人才推薦。 2. 提供疑難問題解決策略。
家長會代表	推動委員	*郭佳玟(俟家長會改選後再進行更新)	1. 負責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會議審議推動小組計畫。 2. 提供疑難問題解決策略。
行政代表	推動委員	莊智鈞	1. 負責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小組會議審議推動計畫。 2. 評鑑人員及各項評鑑人才推薦。 3. 提供疑難問題解決策略。
行政代表	推動委員	周明蒨	1. 負責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小組會議審議推動計畫。 2. 評鑑人員及各項評鑑人才推薦。 3. 提供疑難問題解決策略。
教師代表	推動委員	李麗敏	1. 負責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小組會議審議推動計畫。 2. 評鑑人員及各項評鑑人才推薦。 3. 提供疑難問題解決策略。
教師代表	推動委員	陳淑芬	1. 負責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小組會議審議推動計畫。 2. 評鑑人員及各項評鑑人才推薦。 3. 提供疑難問題解決策略。
教師代表	推動委員	武宜品	1. 負責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小組會議審議推動計畫。 2. 評鑑人員及各項評鑑人才推薦。 3. 提供疑難問題解決策略。
教師代表	推動委員	羅丹伶	1. 負責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小組會議審議推動計畫。 2. 評鑑人員及各項評鑑人才推薦。 3. 提供疑難問題解決策略。
教師代表	推動委員	吳慧玲	1. 負責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小組會議審議推動計畫。 2. 評鑑人員及各項評鑑人才推薦。 3. 提供疑難問題解決策略。
教師代表	推動委員	葉怡君	1. 負責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小組會議審議推動計畫。 2. 評鑑人員及各項評鑑人才推薦。 3. 提供疑難問題解決策略。
教師代表	推動委員	張乃云	1. 負責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小組會議審議推動計畫。 2. 評鑑人員及各項評鑑人才推薦。 3. 提供疑難問題解決策略。
教師代表	推動委員	徐枝葦	1. 負責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小組會議審議推動計畫。 2. 評鑑人員及各項評鑑人才推薦。 3. 提供疑難問題解決策略。

教師代表	推動委員	林靜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負責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小組會議審議推動計畫。2. 評鑑人員及各項評鑑人才推薦。3. 提供疑難問題解決策略。
教師代表	推動委員	吳妮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負責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小組會議審議推動計畫。2. 評鑑人員及各項評鑑人才推薦。3. 提供疑難問題解決策略。